

##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之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內載之規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之財務資助披露如下：

### 向聯屬公司之墊款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其聯屬公司墊款共港幣93,185,000元，詳情如下：

聯屬公司	墊款之還款利率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之墊款額 港幣千元
Allman Holdings Limited 及其聯屬公司	免息	77,050
Mango Designs, LLC	免息	2,001
協華(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免息	7,462
The Melville Street Trust	免息	6,672
		<u>93,185</u>

所有上述墊款均為無抵押及按通知還款，並均來自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貸款，乃為提供投資資金及／或營運資金而作出。

現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的規定而須予披露之上述聯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即決定有關數據之最後可行日期)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列述如下：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港幣千元
固定資產	824,7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36
其他流動負債淨額	(69,953)
銀行貸款及股東貸款－長期	<u>(484,577)</u>
股東資金盈餘	<u>275,343</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之墊款總額為港幣93,185,000元，即約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值之9.8%。